

電機工程學系(甲組)(含 APCS 組) 112 學年度申請入學 審查資料 學習準備指引

電機工程學系(甲組)(含 APCS 組) 112 學年度申請入學 審查資料 學習準備指引		
校系分則(請點選)	招聯會-學習準備建議方向(請點選)	學系網頁： https://eea.ee.yzu.edu.tw/?lang=zh-tw
電機工程學系(甲組) 電機工程學系(甲組)(APCS 組)		
審查資料評核能力		科學與數理推理能力、組織與外語能力
審查資料項目		學習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A. 修課紀錄 1. 本系屬 <u>資訊學群</u> 及 <u>工程學群</u> 2.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 (1) 語文領域 (2) 數學領域 (3) 自然科學領域 3. 學業總成績	參採學業總成績，數學、語文（英文為主、第二外語為輔）、自然科學領域（物理為主、其他為輔）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的成績表現。
課程學習成果	B. 書面報告 C. 實作作品 D.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	1. 著重與數學和自然科學領域（物理為主）能力相關學科之書面報告或專題論文。 2. 著重與數學和自然科學領域（物理為主）能力相關學科作品。 3. 參採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。
多元表現	F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G. 社團活動經驗 L. 檢定證照 M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. 參採多元表現綜整心得與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，能與本組所欲培養之評核能力高度相關。呈現社團活動經驗、檢定證照、或其他優良表現等過程，及與興趣潛力有關聯、過程的啟發與成長。 2. 社團活動經驗：參與或領導社團活動表現或過程相關敘述。 3. 檢定證照：參採技能（軟體或硬體）或語言類（英文能力為主）檢定證照。 4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：如相關領域之校內外獎項、領導班級活動或校內外大型活動...等，可敘述相關經歷過程或表現。

學習歷程自述	無	無
其他	無	無
備註	學生可在課程學習成果或多元表現項目中，呈現探索學習的歷程，讓大學學系看見學生的文化特質、能力與熱忱；如原住民學生可呈現原住民族文化與語言表現成果，以及對原住民族於當代社會所面臨各項議題的觀察與反思能力等。	

※ 本表僅係大學學系招生選才時，於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過程之學習準備指引，並非指學生必須具備所有項次之學習歷程。例如：A 學系於「多元表現」看重學生之「擔任幹部經驗」及「特殊優良表現證明」，若學生未能提具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(A 學系審查重點項次之一)，但另提供「服務學習經驗」，學系仍會以學生所提供之多元表現情形，據以綜合評量。